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20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
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鈺淇

傳真電話：(02)27362590

電子郵件信箱：dlap@mail.ntust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教大教育字第11406100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40610033-1.pdf)

主旨：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- 114年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」辦理本次研習「B4數位教學工作坊 - 物理科/因材網應用」敬請鼓勵所屬高中職教師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配合教育部數位學習精進方案，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能力，並將專業能力在課堂中實踐有效教學，協助學生自主學習以提升學習成效，透過專業的講師團隊示範多元之數位學習平台與軟體，以及分享實務教學案例，促進教師落實數位教學。

二、研習課程資訊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4月30日(星期三) 下午 13:00-16:20

(二)研習地點：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 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) 英才樓 2樓未來教室 R211。

(三)課程實施內容及報名方式，詳如附件。

三、參與對象：

(一)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。

(二)參與本研習之教師,須先完成「A1.數位學習工作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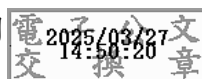
(一)」研習以及「A2.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研習,並提供相關研習證明佐證。

四、敬請鼓勵教師參與,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及協助課務排代事宜。

五、聯繫窗口: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系黃鈺淇助理(電子郵件:dlap@mail.ntust.edu.tw)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

校長陳慶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
行

114 年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精進方案

B4 數位教學工作坊【物理科/因材網應用】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114 年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

貳、目標

培訓教師運用數位科技融入各領域/科目教學、結合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,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,促進教學多樣化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1.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2. 執行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
3. 協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肆、參與對象

1.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
2.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,須先完成「A1.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研習以及「A2.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研習,並提供相關研習證明佐證。

伍、報名資訊

1. 採個人網路報名方式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zXw4FDwjEdRaRh6>
2.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4 月 28 日(星期一) 23:00 時
3. 報名經審核錄取後,因故無法參加時,請於 4 月 29 日前以電子郵件告知。

陸、研習資訊

1. 研習日期：114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三) 下午 13:00-16:20
2. 研習地點：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 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227 號)
英才樓 2 樓未來教室 R211
3. 請自備筆記型電腦進行因材網平臺操作。
4.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,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作業,經審核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5. 校內不提供停車,請至警衛室出示參加研習通知後入校。

柒、 連絡窗口

1.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系 專任助理 黃鈺淇助理
2. 電郵信箱: dlap@mail.ntust.edu.tw · 電話:0989-003142

捌、 研習議程

時間	議程	主持人/主講人
13 : 00 - 13 : 10	報到	
13 : 10 - 16 : 10	因材網融入物理科課程教學模式運用與操作	東勢工業高級中學 鄭仰哲教師
16 : 10 - 16 : 20	問題與討論	
16 : 20	賦歸	